

证券代码：838598

证券简称：阳东电瓷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醴陵市阳三办事处阳东村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李蔚霞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4,5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金永忠、金光箭、金旭、金玲、金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湖南省醴陵市玉果电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湖南省醴陵市玉果电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23）第 10236 号资产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湖南省醴陵市玉果电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3-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

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聘请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其经办资产评估师与本次交易各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能够独立开展评估工作。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其评估人员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资产评估报告评定的评估值为基础并经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是公允的，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使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工作顺利进行，现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股票发行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发行前明确具体的发行方案，制定、修改和实施本次发行的最终方案；

（2）根据相关要求，准备本次发行所需材料，并向主办券商及监管部门报备，同时办理相关手续；

（3）签署、修改、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

（4）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资料，全权回复监管部门及相关部门的反馈意见；

(5) 根据本次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变更注册资本，并报监管机构核准，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登记等相关事宜；

(6) 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7) 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8) 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授权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该账户作为认购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本次股票发行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数变更事宜，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

司拟对公司章程的注册资本、股本总数等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编号 2023-03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湖南省醴陵市玉果电瓷有限公司二 0 二二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湖南省醴陵市玉果电瓷有限公司二 0 二二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湖南省醴陵市玉果电瓷有限公司二 0 二二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省醴陵市玉果电瓷有限公司二 0 二二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3-03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对《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如本议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则修订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并重新履行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均与拟参与本次认购的公司股东李志群存在关联关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三十一条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均与拟参与认购或者与拟发行对象均存在关联关系的，可以不再执行表决权回避制度。因此本事项各股东均不作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拟由发行对象以资产和现金混合认购，涉及的资产为发行对象持有的玉果电瓷 100% 的股权，同时募集现金不超过 5,330,400.00 元。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阳东电瓷对玉果电瓷的持股比例为 100%，玉果电瓷成为阳东电瓷的全资子公司，玉果电瓷的净资产及营业业绩计入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将有所提升，同时募集现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的总资产规模和净利润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也将得到进一步增强，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的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3-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均与拟参与本次认购的公司股东李志群存在关联关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三十一条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均与拟参与认购或者与拟发行对象均存在关联关系的，可以不再执行表决权回避制度。因此本事项各股东均不作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金永忠、金光箭、金旭、金玲、金怡、李志群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3-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均与拟参与本次认购的公司股东李志群存在关联关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三十一条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均与拟参与认购或者与拟发行对象均存在关联关系的，可以不再执行表决权回避制度。因此本事项各股东均不作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